電子表單說明會 Q&A (114.11.18)

Q1.請問有沒有這3項業務,個別需要準備上傳的文件列表,謝謝?

A1:如下表:

項目	A 補助各單位舉辦國際學	B補助邀請國外學者專家	C補助教師及研究人員出
	術研討會	演講或短期科學技術指導	國參加國際學術活動、
			爭取國際會議主辦權
準備	1.申請表(電子表單)	1.申請表 (電子表單)	1.申請表(電子表單)
文件	2.於電子表單內一併上傳	2.於電子表單內需上傳附	2.於電子表單內需上傳附
	計畫書,計畫書內容應包	件包含:	件包含:
	含研討會資訊,如下:	(1)學者專家個人資料表	(1)申請人如為博士後研
	(1)舉辦目的	(2)講學、協助進行研究	究員或技術人員,申
	(2)舉辦內容	或提供技術指導摘要	請表需由所屬主管填
	(3)經費規劃	(3)未獲其他單位補助或	寫並簽名後再上傳
	(4)預期效果	部分補助公文	(2)會議或展覽(展演)時
	(5)其他助審資訊	3.填寫電子表單前請先確	程表
	3.填寫電子表單前請先確	認授權經費之帳號,和此	(3)論文接受函或會議邀
	認授權經費之帳號,和此	帳號之姓名或單位名稱資	請函
	帳號之姓名或單位名稱資	訊。	(4)展覽(展演)邀請函或
	訊。		宣傳文件
			(5)擬發表論文内容、爭
			取國際會議主辦權規
			劃書、展覽(展演)規
			劃書。
			3.填寫電子表單前請先確
			認授權經費之帳號,和此
			帳號之姓名或單位名稱資
			訊。

Q2.受邀學者的國籍怎麼認定,他的護照還是服務單位?

A2:各項補助須依其法規之規定作認定。本校「邀請國外專家學者演講或短期科學技術指導」補助之學者國籍,係以學者的護照國籍為主,並非為學者服務單位的國別。

Q3.可以提出申請的時程?

A3:如下表:

項目	A 補助各單位舉辦國際學 術研討會	B 補助邀請國外學者專家 演講或短期科學技術指導	C 補助教師及研究人員出 國參加國際學術活動、 爭取國際會議主辦權
申請	自研發處各年度預算經費獲核定後再開放申請,預計每年度的4月份起,申請至		
時程	經費用罄為止。		

Q4.沒有看到 AB 的選項,請問是這三項業務不是每個同仁都能進行處理嗎?謝謝! (提問及回應時間:114.11.18)

A4:這三張表單於開放期間,均可在電子表單簽核系統之【申請表選擇】內之研究發展處教職員申請表類可看到,若有問題請與各承辦人聯繫。

因補助舉辦國際研討會及邀請專家學者來台的 114 年經費已用罄,故兩張表單目前關閉。預計 115 年相關經費核定後約 4 月份起再開放於系統。

Q5.可否導引一下研發處網頁 ABC 三項的表單位置。

A5:請參考下表連結。

A 補助各單位舉辦國際學	http://rd.nthu.edu.tw/ResearchandDevelopmentatNTHU-
術研討會	academic.html
B補助邀請國外學者專家	https://rd.nthu.edu.tw/ResearchandDevelopmentatNTHU-
演講或短期科學技術指導	subsidy.html
C補助教師及研究人員出	https://rd.nthu.edu.tw/ResearchandDevelopmentatNTHU-
國參加國際學術活動、	subsidy.html
爭取國際會議主辦權	